

臺北市政府建築物室內裝修採用防火塗料施工過程紀錄表

(E1-8)

本案室內裝修工程採用防火塗料（防火漆），施工過程係由本人（「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」或營造業之「專任工程人員」）於現場指導施作，責請施工人員確依原塗料生產廠商提供之施工規範辦理，如有訛詐不實或肇致危險，當視其情形，由塗料生產廠商、經銷商、施工從業者分別依法負其責任。

填表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【壹、裝修場所及從業者資料】

填表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日

檢附文件 (依序排列)	1. 防火塗料檢驗合格證明	2. 防火塗料出廠（貨）證明		
	3. 防火塗料施工中照片	4. 其他主管建築機關指定文件		
裝修地址				
施工廠商 名稱	施工廠商 負責人姓名		（簽章）	
專業施工技 術人員姓名	（簽章）	登記證 字 號	聯絡 電話	
專任工程 人員姓名	（簽章）	登記證 字 號	聯絡 電話	

防火塗料現場施工人員名冊			
姓 名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刷 塗 範 圍 與空間名稱	施 工 期 間
（簽章）			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（簽章）			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（簽章）			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【貳、防火塗料施工概要】

塗料名稱及規格	生產廠商名稱	耐燃等級	採購數量 (加侖)	刷塗面積 (m ²)	合格證明字號

【參、施工過程照片】

※照片場景應清楚呈現裝修現場施工人員塗裝過程、塗料容器上所標示之產品編號，並以文字敘明空間名稱與拍攝部位。

	說明：		說明：
	說明：		說明：

--	--